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8日以书面传真、邮件方式及专人送达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11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由公司董事长张清海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启动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均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及交易对方面临的外部环境、特别是资本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经认真听取相关各方意见并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后，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终止不会给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清海、张枫华、刘新强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